

河北广播电视台卫视落地覆盖项目
(第一批) 4包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HBZC-2026-178-04

采购人：河北广播电视台

采购代理机构：河北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目 录

一、邀请函

二、供应商须知

三、采购项目要求

四、协商内容、协商程序及成交原则

五、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六、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邀请函

黑龙江广播电视传媒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受河北广播电视台委托，就其所需河北广播电视台卫视落地覆盖项目（第一批）4包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欢迎贵公司派人准时参加协商。

- 1、采购编号：HBZC-2026-178-04
- 2、项目名称：河北广播电视台卫视落地覆盖项目（第一批）4包
- 3、项目详细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项目要求。
- 4、项目预算：910800元
- 5、供应商资格要求：
 -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③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6、下载采购文件方式：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通过资格确认（注册登记）并办理数字证书（CA）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河北省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文件。未经资格确认（注册登记）的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hebpr.gov.cn/>）”网站进行市场主体注册，携带相关材料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9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注册，咨询电话0311-66635531。

办理CA密钥可在河北CA、北京CA、山西CA、联通CA中选择办理（排名不分先后）。办理CA咨询电话如下：

- 河北CA：400-707-3355
北京CA：400-994-3319
山西CA：400-653-0200
联通CA：0311-85691619

7、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河北广播电视台
采购人地址：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100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吴迪 0311-87116933

8、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河北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石家庄市长安区和平东路345号鑫鹏商务酒店5楼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杨锴、范雅萌、李莎 0311-83070768

9、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协商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	名称：河北广播电视台 地址：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100号 联系方式：吴迪 0311-87116933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北中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长安区和平东路345号鑫鹏商务酒店5楼 联系方式：杨锴、范雅萌、李莎 0311-83070768
3	资金来源及项目预算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10800.00元
单 一 来 源 响 应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4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5	单一来源保证金	不收取
6	有效期	自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7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响应截止时间	1. 本项目响应文件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方式，供应商应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hebpr.cn ”上传经CA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使用CA密钥参加网上开标并签到。 3. 响应截止时间：2026年07月24日09时00分
8	响应文件解密	供应商需在开标时间以后，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开标大厅，使用河北CA完成对其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的电子解密
9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12开标室 开标时间：2026年07月24日09时00分
授 予 合 同		
10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	有权按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对项目需求中规定的服务予

	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作任何改变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服务时间	2026年度
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其他事项	因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大厅交易方式，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供应商如对正确使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拨打系统内客服电话咨询。 3、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供应商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加密响应文件，用于上传响应文件；开标当日，供应商在任意地点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以下简称：“网上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网上开标大厅与现场开标主持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均提前进入网上开标大厅，选择进入对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在线签到。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开标大厅系统 http://hbbjm.hebpr.gov.cn:9090/BidOpening，根据操作手册（请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操作手册”中下载）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在开标过程中如有疑义请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供应商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开标结果等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5、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密钥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开标大厅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

	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请使用制作响应文件CA密钥进行解密】。 6、远程开标解密完成后，请供应商授权代表不要远离电脑，在发起最后报价通知开始后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最后报价并上传最后报价表（详见附件4）。 7、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暂只支持IE11及以上）、高速稳定的网络（独享网络带宽4M以上）、电源（不间断）、CA密钥、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安装河北省通用数字证书驱动最新版本（可到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hebpr.gov.cn/hbjyzz/bszn/006005/bsznmore.html下载数字证书驱动）。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8、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相应位置留供应商联系电话，并在开评期间保持电话畅通。
政府采购政策	（1）各潜在供应商如需低息、无抵押、无担保银行贷款，可通过“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查找融资政策和贷款合作银行，并与意向合作银行联系。合作银行将按照《河北省省级政府采购支持供应商信用融资办法》（冀财采〔2015〕16号）规定给潜在供应商以贷款额度，中标或成交后，凭政府采购合同给予贷款。 （2）信用记录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及冀财采【2020】5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被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 在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中的供应商给予政府采购领域联合惩戒。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任一方被联合惩戒，则联合体被联合惩戒。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且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供应商，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对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破产企业，有及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申请添加相关企业重整情况信息的，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允许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供应商须知正文

1、单一来源保证金：单一来源供应商在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提交保证金，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保证金退回：未成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路退回，供应商无需办理任何手续。

2、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金额8%的履约保证金。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没有独立财务的，由其上级管辖单位或其总公司代为支付。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名：河北广播电视台

账号：100147745936

开户行：中国银行石家庄市裕东支行

开户行行号：104121006704

备注：履约保证金须由成交供应商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由基本户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须备注“**项目**包履约保证金”。

3、单一来源响应方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hetf格式，在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

单一来源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etf）到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单一来源供应商因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技术信息处联系，联系电话：0311-66635062。

5、响应文件制作

（1）单一来源供应商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hebpr.gov.cn/>）”，网站服务大厅（常用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2）单一来源供应商凭CA密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采

购文件。

(3) 单一来源响应方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响应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签名。电子交易系统不接收潜在供应商未按规定使用数字证书(CA)加密、签名的响应文件。潜在单一来源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销。

6、单一来源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hebpr.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4) 单一来源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he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加密。

7、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及时间场地信息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1)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2) 因单一来源供应商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其响应将被拒绝。

8、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项目中标金额≤100万时，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2002]1980号文规定收取，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标准的80%执行。

招标代理项目中标金额>100万时，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标准的44%执行。

9、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河北卫视频道在黑龙江省域有线广播电视网传输覆盖委托服务，单一来源供应商为黑龙江广播电视传媒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覆盖区域及用户规模要求：

供应商应在其代理的有线广播电视网内传输河北卫视高清和标清节目，覆盖注册总用户不少于680万户，其中高清用户不少于200万户。

覆盖区域：黑龙江省全域（绥化市区、绥棱县、海伦县除外）。

三、项目运行要求：

1. 节目序号要求：

在全省大部分地区标清频道序号58，全国卫视包排序第20位；高清频道序号107，全国卫视包排序第17位，各地市频道位置可以根据当地地面频道预留数量的不同稍有差别，但整体频道相对排序不变。另，牡丹江市标清序号51，全国卫视包排序第20位，高清序号126，全国卫视包排序第15位。

2. 技术要求：

供应商所有接收、转换、调制、传输等播出设备技术指标均应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系统配置需符合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安全播出管理相关规定。

（1）供应商应做好河北卫视高标清节目收转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确保安全传输。

（2）供应商应保证河北卫视节目的接收和传输质量，有线电视终端视、音频接收信号质量主观评价不低于卫星信号源。

（3）供应商应配备河北卫视信号监测和自动报警系统，对河北卫视信号实行24小时不间断监测，监测日志保留不少于一年。

（4）供应商应提供完善可行的应急方案，具备异常状态快速有效处理能力。

3. 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保证河北卫视节目的完整传输，不得以任何形式插播其它节目和广告。

(2) 供应商不得随意中断河北卫视频道节目，若因信号源严重劣化、重大技术事故和故障中断造成信号不能传送时，供应商应及时将情况反馈给采购方，并及时排除故障恢复传输。除因不可抗拒因素外，供应商因自身原因致使不能传送河北卫视节目而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供应商应保证约定传输区域的有线电视信号正常，采购方有权对河北卫视信号在约定覆盖区域进行调查和评估。

如经调查核实供应商在传输过程中因自身原因致使采购方信号不能正常传输，供应商应依据中标价格，按停播天数向采购方进行赔偿。（计算公式：赔偿金=中标价格/服务天数×停播天数，注：当日停播时长累计超过1小时计为停播一天。）

四、商务要求

1. 报价

(1) 本项目预算：91.08万元，报价超过预算的取消投标资格。

(2) 谈判报价必须包含完成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实施、保险及各项税金等所有费用。

2. 项目服务时间：2026年度。

3.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验收：由采购人根据合同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组织验收。

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6. 如遇行业态势变化，供应商须采取技术手段保证不损失约定的覆盖区域及用户规模。

第四部分 协商内容、协商程序及成交原则

- 1、协商内容：采购价格、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服务时间等。
- 2、协商程序：代理机构组织评审委员会进行协商。
- 3、成交原则：在采购需求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前提下，各项内容由采购人员按政府采购法规规定和采购原则协商确定。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格式）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编号为_____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协商结果，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项目合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 1、技术服务的目标：
- 2、技术服务的内容：
- 3、技术服务的方式：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 1、技术项目实施地点：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2、技术服务时间：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3、技术服务进度：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4、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5、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1、提供技术资料：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2、提供工作条件：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3、其他：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4、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按采购文件规定。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2、涉密人员范围：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3、保密期限：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4、涉密责任：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乙方：

-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2、涉密人员范围：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3、保密期限：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4、涉密责任：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日 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内容及期限由双方依据采购文件规定和协商结果约定）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 1、乙方提交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 4、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协商结果约定。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双）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双）方所有。

第九条 履约验收方案

本次采购项目实施归口管理，项目部门（单位）依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履约验收。

1、履约验收的责任主体

项目部门（单位）作为采购合同履行验收工作的责任主体，应当依法组

织好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工作，及时处理履约验收活动中出现的问题。

2、履约验收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甲乙双方全面履行各自义务后进行履约验收。

3、验收标准

采购合同是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验收标准包括客观、量化指标，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应当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

4、验收程序：

①、成立验收小组。项目部门（单位）负责组织三人以上单数的验收小组，并明确验收小组组长。

②、验收内容。验收小组应按照验收工作方案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响应性文件承诺情况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③、出具验收书。验收小组负责出具验收书。验收合格的，在验收书上签署合格意见。验收小组所有成员在验收书上签字。

④、结算。验收合格的采购项目，项目部门（单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做好支付采购资金工作。

⑤、验收资料归档。项目验收合格后，将验收书归入采购项目档案。

第十条 风险管控措施

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包括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预算项目调整、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采购失败、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等，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乙方服务，致使乙方不能按期完成服务内容并收到合同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__%的违约金。

1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的（以银行开出的汇票或支票日期为准），每逾1日，需方向供方偿付欠款总额__%的滞纳金。因省级财政支付中心原因造成的逾期支付除外。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含货物）内容、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

权拒绝,因拒绝而耽搁的时间由供方负责。

3 乙方不能交付合同规定的服务(含货物)时,乙方向甲方偿付货物总额8%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含货物)时,每逾1日供方向甲方偿付货款总额__%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7天后,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解除合同,按本条第4款执行。

第十二条 企业合法权益补偿救济机制

因政策变化、规范调整而不履行合同约定,造成企业合法权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建立补偿救济机制:_____。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延续7天及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事宜;

2、双方约定_____;

3、双方约定_____。

第十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 1、提交合同签订地所在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 4、_____；
- 5、_____。

第十七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_____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背景资料：_____；
- 2、可行性论证报告：_____；
- 3、技术评价报告：_____；
- 4、技术标准和规范：_____；
- 5、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_____；
- 6、其他：_____。

第十八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_____。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二份、河北省省级财政支付中心、河北省政府采购处各执一份，其效力相同。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采购文件
- 2、响应文件
- 3、供应商所做的其他承诺

需方（甲方）（章）：

供方（乙方）（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如下：

河北广播电视台卫视落地覆盖项目
(第一批) 4包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四、报价一览表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资质证明文件
- 七、服务方案
-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一、响应函

河北广播电视台：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邀请函，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采购文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授权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地址）郑重声明如下几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提交以下资料：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hetf格式，在河北省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内容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2. 所附报价一览表中采购文件规定应提供和交付的项目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3. 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的响应文件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60个日历日。

5. 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并遵守协商的各项规定。

6.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协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7. 我方承诺：本次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质、业绩、证明文件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的，如有虚假导致的一切后果，完全由我方负责。

8.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按下列地址和方式联系：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证明

兹证明_____同志在我单位任_____ (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采购编号为：_____的河北广播电视台的采购活动，代理人在项目采购、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本页为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		
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服务时间		
项目实施地点		
质量标准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1、以上报价包含完成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实施、保险及各项税金等所有费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2、请完整、正确、清晰填写表中内容。

五、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				
总计： 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六、资质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复印件；

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2（如有）；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七、服务方案

本内容供应商自行填写，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服务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等内容。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承诺函

致：河北广播电视台

我公司参加 _____（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保证承诺的内容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自愿接受投标被拒绝，并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的处罚，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
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附件六的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地喷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5）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投产品为本国产品的有关证明文件

【以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为准】

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河北广播电视台卫视落地覆盖项目（第一批）4包

供应商全称		
最后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服务时间		
项目实施地点		
质量标准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印鉴或签字）

年 月 日

注：此“最后报价表”为谈判结束后通过交易平台递交（不编制到文件中），供应商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待单一来源采购小组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评标系统，对供应商发出最后报价通知时，供应商应登陆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并在20分钟内完成最后报价的填报，并在平台指定位置上传签字盖章的最后报价表。